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49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文超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50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与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4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51 号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24-052 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